如有建议或意见，请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于2024年3月31日17:00之前送至我单位，逾期不受理（如邮寄，2024年3月31日17:00之后到达本公司的邮件将不再受理）。

**采购需求**

**一、采购预算**

**1、采购预算为1014.966万元。**

**2、本项目不接受超过采购预算1014.966万元，每年预算不超过338.322万元的报价。**

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中所确定的服务范围内所含的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投标人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人身意外伤害商业保险、税费等所有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徐州市泉山区教育局购买校园安保人员服务项目

2、服务地点：服务区域为港务区所属公办中小学、幼儿园。。

3、服务内容：包含“港务区属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保安服务”港务区属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共计33所，需安保人员合计113人，工作时间为24小时值守。

4、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为3年（“1+1+1”模式），按年考核，首签合同服务时间为1年，期满前2个月，招标人对服务单位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方可续签下一年，考核不合格合同自动终止。

5、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并满足学校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

6、服务外包形式：全委托管理、自负盈亏。中标后不得分包和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直接取消合同。

**三、人员配置要求(加**★**条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不接受偏离)**

★1、本次招标保安服务人数113人。人员需求表如下：

**人员数量实质性响应条款，不接受正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校区** | **每班所需岗位** | **人数要求** | **备注** |
| **1** | **柳新一中** | **2** | **5** |  |
| **2** | **柳新二中** | **1** | **4** |  |
| **3** | **坨城矿校** | **1** | **3** |  |
| **4** | **冯楼小学** | **1** | **3** |  |
| **5** | **李庄小学** | **1** | **3** |  |
| **6** | **太平小学** | **1** | **3** |  |
| **7** | **柳新实小** | **2** | **5** |  |
| **8** | **马楼小学** | **1** | **3** |  |
| **9** | **魏庄小学** | **1** | **3** |  |
| **10** | **苏家小学** | **1** | **3** |  |
| **11** | **新桥实小** | **1** | **3** |  |
| **12** | **陈塘小学** | **1** | **3** |  |
| **13** | **李庄园** | **1** | **3** |  |
| **14** | **垞城园** | **1** | **3** |  |
| **15** | **孙庄园** | **1** | **3** |  |
| **16** | **太平园** | **1** | **3** |  |
| **17** | **范山园** | **1** | **3** |  |
| **18** | **实验园** | **1** | **3** |  |
| **19** | **柳新中心园** | **1** | **3** |  |
| **20** | **魏庄园** | **1** | **3** |  |
| **21** | **唐沟园** | **1** | **3** |  |
| **22** | **中口园** | **1** | **3** |  |
| **23** | **城北中学** | **1** | **3** |  |
| **24** | **汇文小学** | **1** | **4** |  |
| **25** | **汇文中学** | **2** | **4** |  |
| **26** | **苏山小学** | **2** | **5** |  |
| **27** | **王新庄小学** | **2** | **4** |  |
| **28** | **明诚小学** | **1** | **4** |  |
| **29** | **时代大道幼儿园** | **1** | **3** |  |
| **30** | **桃园中心幼儿园** | **1** | **3** |  |
| **31** | **苏山幼儿园** | **1** | **6** |  |
| **32** | **和美幼儿园** | **1** | **3** |  |
| **33** | **新庞庄幼儿园** | **1** | **3** |  |
| **合计** |  |  | **113** |  |

说明：

1、岗位人均工资不得低于徐州市最低工资标准，否则投标无效。

2、如遇采购人人员岗位需要增减调整时,岗位人均工资按照招标时的中标价进行相应调整。

3、年度服务投标报价=岗位人员配置数×岗位人均综合酬金（含大型活动服务等各类加班费用）＋装备、器材、服装、常用办公耗材+管理费用+各类保险、税金等。

**四、保安岗位内容及岗位要求**

**1.管理与服务**

**（一）制度及服务要求：**

依照采购人的规定与管理要求，结合校园安全保卫实际情况，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包括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预案、消防应急处置方案、疫情防控处置方案等），开展专业化、制度化安全防范服务。相关规定要求如下：

1、组建一支常态化“校园安全应急处置小分队”。

2、所有岗位24小时值班，队员按早、中、晚三班运转。担任校园内第一应急力量，负责校园公共部位的安全保卫工作，维护校园交通、治安秩序，落实执行好门禁管理制度；对重点部位定点守护和安全巡查，能做到在第一间发现和排除安全隐患。

3、配合学校做好重大事件的政治保卫，校园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保障, 有效阻止校园暴力事件的发生。

4、负责校园门卫管控，人员、车辆、物资进出校园管理。

5、监控室24小时值班，队员用好管好安防监控设施。

6、校园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排查、上报，发现违规行为及时纠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信息收集和上报。

7、配合校方对违规事件的调查，协助公安机关对案件的排查。

8、校园秩序维护：做好各类车辆的指挥与停放等道路交通管理工作，配合学校做好校园内及校园周边的安全环境整治工作，校园内张贴物、摆摊经营、各类大型活动的秩序维护等工作。

9、主动配合校方做好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及日常保安队伍的考核、培训及奖惩工作。

10、其它属于安全保卫专项业务管理范围内的工作以及校方临时交办的其他任务。

11、若在安保服务范围内，校园发生重大财物损失，采购人有权视情要求中标人承担全部或一定比例的赔偿责任。

**（二）人员及管理要求**

1、为有效提高执行力和服务水平，该项目要求中标人为本项目提供长期驻校的项目经理。

2、项目经理确需更换时，中标人应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主管部门申请，新上岗的项目负责人应完全满足采购人的需求，经审核同意后再行更换，否则视为违约行为，采购人将按规定进行处罚。

3、中标人应持续不断的、经常性开展保安队员的安全教育和培训，保证所有上岗队员持证上岗；如采购方发现无证人员上岗，中标人属违约行为，采购人将按规定进行处罚。

4、中标人所有上岗队员应身体健康，思维、行动敏捷，相貌端正，无传染性疾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上岗前须提供近一年内的体检证明）,无违法犯罪记录，男性最高年龄不超过52周岁；不得使用未满18周岁人员。保安队员应相对稳定，队员确需更换时须提前7天到采购方主管部门备案登记，经审核同意后再行更换，否则视为违约行为，采购人将按规定进行处罚。

5、为展现中标人的企业良好形象，中标人应确保在校园大门、行政楼、监控室岗位的保安队员身高：男性不低于1.7米，且体貌端正，还应具备一定的计算机操作能力。监控室工作人员必须经过正规培训，能够正确熟练操作使用监控设备。因人员操作造成设备损坏的由中标方负责全额赔偿。

6、保安队员劳动关系在中标人，队员工资、保险等各项保障以及在任何情况下产生的队员致伤、致残、致亡或者导致他人人身、财产安全受到损害的，由中标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由中标方负责妥善处理所有的善后工作，不得有影响采购方声誉和办公、教学秩序的现象发生。

7、所有因工作原因造成的劳资纠纷，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1. **其他要求**

1、中标人必须为派驻采购人的安保服务人员提供一年四季的统一保安服装（冬装、春秋装、夏装、棉帽、单帽等），服装配置由中标人按岗点人数提供，服装样式应事先征得采购人同意。

2、中标人须提供的装备包括但不限于:安保人员的个人装备及巡逻手电等设备。

3、遇采购人有大型活动（含开学季、毕业季等）时，中标人每年度需提供200人/次（累计）的安保队员增援免费服务；超出免费服务部分的人员工资由采购人和中标人项目负责人协商解决。

**五、售后（服务）要求：**

1、售后及服务标准要求：

采购人将对中标人服务质量、日常管理等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监管，如发现中标方在合同期限内有工作不达标或违约现象发生，采购人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处罚。

2、服务考核标准及要求：

（1）采购人将按月份、年度对中标人的安保服务质量实施考核，并广泛征求师生员工意见建议，一并纳入考核标准。

（2）月份考核按照附件“校园安保服务工作考核细则”内容实施。

（3）年度考核参照月份考核结果评定。年度考核评定标准：①合格：月份考核合格10次及以上,不得有不合格月份；②基本合格：月份考核1次不合格或3次基本合格；③不合格：月份考核合格少于9次或2次不合格。

（4）年度考核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服务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中标人须按招标人的要求无条件退场。

**六、现场勘察。自行现场勘察。**

投标人对考察中获取的现场资料自行负责，无论是否踏勘过现场，均被认为已经对现场做过充分详实了解，充分考虑现场和环境因素，责任和风险自行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七、其他要求**

**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拟签订的合同》。**